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7月26日以书面、电话等章程规定的有效方式,发出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会议于2024年7月26日下午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B座32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5人,其中董事杜国彬先生,独立董事杨马利军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王平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的议案》。

(1) 同意选举王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同意选举杜国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经全体与会董事充分协商,选举产生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自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具体人员组成如下：

审计委员会（3人）：杨政先生（主任委员）、杜国彬先生、马利军先生。

提名委员会（3人）：马利军先生（主任委员）、王平先生、杨政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人）：马利军先生（主任委员）、王平先生、杨政先生。

战略委员会（3人）：王平先生（主任委员）、马利军先生、杨政先生。

其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中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杨政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同意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同意聘任夏有庆先生、黄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上述人员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同意聘任黄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黄敏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黄敏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55—83218588

传真：0755—83219788

电子信箱：ir@meigsmart.com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B 座 32 楼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同意聘任夏有庆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及审阅赵庚伟先生的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职业素养等相关资料，认为其具备履行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符合所聘岗位的条件。同意聘任赵庚伟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胡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胡芳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胡芳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55—83218588

传真：0755—83219788

电子信箱：ir@meigsmart.com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B 座 32 楼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

附件：

相关个人简历

1、王平先生

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美的集团工业设计公司，深圳市美格工业设计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止目前，王平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0,240.256 万股，通过上海兆格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781.014 万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平先生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王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2、杜国彬先生

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上海希姆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等。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截止目前，杜国彬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9.00 万股，通过上海兆格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558.688 万股，杜国彬先生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杜国彬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3、夏有庆先生

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湖南省中国国际旅行社，惠州 TCL 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等。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截止目前，夏有庆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0.4 万股，通过上海兆格企业

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99.45 万股。夏有庆先生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夏有庆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4、黄敏先生

男，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深圳市航天科工实业有限公司等。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止目前，黄敏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7.8 万股，黄敏先生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黄敏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5、杨政先生

男，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南京审计大学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杨政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杨政先生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杨政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6、马利军先生

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07 年至今就职于深圳大学管理学院，现任管理学院教授，系主任职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广州市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马利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马利军先生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马利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7、赵庚伟先生

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等。于 2016 年 7 月入职本公司，现为公司经营管理中心负责人。

截止目前，赵庚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 万股，赵庚伟先生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赵庚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8、胡芳女士

女，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8 年 5 月至今在公司证券部工作，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止目前，胡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6 万股，胡芳女士与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胡芳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